



揭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揭阳市全民 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 (2022—2025年)的通知

揭府〔2022〕5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政府各部门:

现将《揭阳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2—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科协反映。

揭阳市人民政府

2022年9月30日



揭阳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 实施方案（2022—2025年）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及省委、省政府关于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部署，按照《广东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的通知》（粤府〔2021〕76号）要求，进一步明确我市“十四五”期间公民科学素质建设工作目标、重点任务、工作分工和保障措施，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论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相关工作部署，以提高全民科学素质服务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科学精神为主线，以深化科普供给侧改革为重点，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提升社会文明程度，为揭阳加快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活力古城、滨海新城和沿海经济带上的产业强市提供基础支撑。

（二）基本原则

——坚持科学精神。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科



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传递科学理念和行为方式，在创业各领域加强科技创新和科学普及文化建设，形成崇尚创新创造和科学文明的社会氛围。

——坚持协同推进。以党建带科建不断提升全民科学素质，发挥政府在公民科学素质建设中的主导作用，加强统筹协调、政策支持、投入保障。激发高等学校、科研院所、企业、社会团体、基层组织等多元主体活力，激发科技工作者和全民参与积极性，构建政府、市场、社会等协同推进的社会化科普大格局。

——坚持改革创新。突出价值导向，创新组织动员机制，探索建立科普常态化工作机制和投入保障机制，创新提升科普内容、形式等，探索科普供给新方法、新路径，大力推动科普产业化、市场化，提高科普的知识含量，满足全社会对高质量科普的需求。

——坚持开放合作。积极融入粤港澳大湾区的公民科学素质建设发展。以更高的站位、更开放的眼光、更敏锐的触角学习借鉴国内外先进理念、先进经验和做法。共筑对话平台，增进开放互信，深化创新合作，推动经验互鉴和资源共享，不断提升我市科普工作的水平和质量。

（三）工作目标

——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大力推进。到2025年，揭阳市公民具备科学素质的比例超过16%，全市各地区、各人群科学素质发展不均衡明显改善。

——全市科普设施日臻完善。配套优化市级科技馆，建



成2座以上县（市、区）级科技馆，推动流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农村中学科技馆建设。

——科普保障能力不断增强。深化科普信息化水平，建设专兼职科普队伍，加强教师科技辅导员培训。科普机制不断完善，经费保障逐步夯实。

——崇尚科学氛围明显提升。完善科学普及与科技创新制度，科学精神在全社会广泛弘扬，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日益浓厚，社会文明程度明显提升。

二、突出“五类人员”科学素质提升

在“十四五”期间实施5项提升行动，重点围绕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培育理性思维，养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科学生活方式，提高学习教育、劳动生产、创新创造的技能。

（一）实施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将弘扬科学精神贯穿于育人全链条，全面提升青少年科学教育水平，将科学精神融入课堂教学和课外实践活动，激励青少年树立投身建设世界科技强国的远大志向，培养学生爱国情怀、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

1. 提升基础教育阶段科学教育水平。在学前教育中开展科学启蒙教育，增设科学启蒙课堂；在中小学校设置科普园地、科技角等设施。大力开展学校科技节、科技周、科普日等活动，营造崇尚科学的校园文化氛围。配齐中小学科学学科教师及相关学科实验员，开齐开足中小学科学课程。引导变革教学方式，推进信息技术等科学教育深度融合，倡导启



发式、探究式、开放式教学，保护学生好奇心，激发求知欲和想象力。完善初高中包括科学、数学、物理、化学、生物、通用技术、信息技术等学科在内的学业水平考试和综合素质评价制度。加强农村中小学科学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加大科学教育活动和资源向农村倾斜力度。开展未来学校办学实践，探索学习空间、学习方式、课程设计、学校管理等方面的新模式，提升学生的认知能力、合作能力、创新能力、职业能力。

2. 推进高等院校和职教学校科学教育及科普工作。 加强与广东工业大学揭阳校区的合作对接，推进科学基础课程建设，加强科学素质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支持在校大学生开展创新型实验、创业训练和创业实践项目，大力开展各类科技创新实践活动。鼓励和引导各类职业教育、技工学校积极开展校企合作，结合技术创新和技能培训开展科普活动。推动高等院校和职教学校开设科学教育专业学科。

3. 有效统筹利用校内外科学教育资源。 引导学校充分利用科技馆、博物馆、科普教育基地等科普场所广泛开展各类学习实践活动。组织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学会（协会、研究会）、企业等开发开放优质科学教育活动和资源。加强对家庭科学教育的指导，提高家长科学教育意识和能力。实施科学家精神进校园活动，动员和组织科学家、工程师、医疗卫生人员等科技工作者走进校园，开展节约资源、环境保护、生理卫生、避险自救等科普教育活动。广泛开展科技节、科学营、科技小论文（发明、制作）、科学探究、工程



设计制作、创意创新创造等科学教育活动。开展科普教育学分制试点。

4. 落实教师科学素质提升计划。将科学精神纳入教师培养过程，将科学教育和创新人才培养作为重要内容，加强新科技知识和技能培训。加强中小学科学教师和科技辅导员队伍建设，加大对科学、数学、物理、化学、生物、通用技术、信息技术等学科教师的培训力度；每年培训250名科技辅导员，组建教师科普队伍。

5. 实施科技创新后备人才培养计划。建立科学、多元的发现和培育机制，对有科学家潜质的青少年进行个性化培养。开展英才计划、少年科学院、青少年科学俱乐部等工作，探索从基础教育到高等教育的科技创新后备人才贯通式培养模式。深入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完善拔尖创新人才培养体系。

（二）实施农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以提升科技文化素质为重点，树立相信科学、和谐理性 的思想观念。不断丰富农村科普活动和科普资源，持续改善农村科普公共服务能力和科普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农民文明生活、科学生产、科学经营能力，造就一支适应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要求的高素质农民队伍。

1. 加强农民科学素质和实用技能培训。充分利用多种资源，推动建设农村实用人才培训基地、高素质农民培育示范基地等农民科学素质提升平台。开展农民职业技能鉴定和技术等级认定，组织农业农技领头人评选活动；重点围绕保护



生态环境、节约能源资源、绿色生产、食品安全、防灾减灾、卫生健康、移风易俗等，深入开展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全市科技进步活动月等群众性、经常性的科普宣传教育活动。加大高素质农民、农村电商技能人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经营者的培训力度，培养大批适应乡村振兴和现代农业发展需求的人才。

2. 加强乡村振兴科技支撑。鼓励高等学校、科研院所开展乡村振兴智力服务，推广院（校）地共建等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模式，在镇、村建设科技小院。以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产业链为依托，打造“产学研”一体化生产基地，支持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申报省级高素质农民培训示范基地，开展科技示范，引领现代农业发展。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引导专业技术学（协）会等社会组织开展农业科技服务，将先进适用的品种、技术、装备、设施导入小农户，实现小农户和现代农业发展有机衔接。

3. 加强农村科普体系建设。将农村科普工作和提升农民科学素质纳入乡村振兴规划，推动建立完善农村科普公共服务体系，强化农村中学科技馆、乡村学校少年宫等建设，提高流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的巡展频率，建设一批科普教育基地。推动农技驿站、农村夜校、科普惠农服务站、农家书屋等服务平台建设。引导科普中国乡村e站转型升级，推动优质科普资源在农村落地应用。调动农村基层组织积极性，利用农村公共文化设施和科普宣传栏向村民宣传科学生产文



明生活的知识和技能。发挥科技专家服务团等作用，建立健全农村科普服务“常下乡、常在乡”的长效机制。

（三）实施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以提升技能素质为重点，开展理想信念和职业精神宣传教育，提高产业工人职业技能和创新能力，打造一支有理想守信念、懂技术会创新、敢担当讲奉献的高素质产业工人队伍。

1. 弘扬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积极参与“中国梦·劳动美”“最美职工”“巾帼建功”“智慧蓝领”“南粤工匠”等活动，加大先进典型评选宣传表彰力度，营造劳动光荣的社会风尚、精益求精的敬业风气和勇于创新的文化氛围。建设劳模和工匠人才创新工作室。统筹利用示范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南粤技术能手评选”等，发现、培养高技能人才。

2. 强化职业技能培训和技能创新。将科学素质内容纳入职业教育课程和培训教材，加强对产业工人科技教育培训，普及绿色发展、安全生产、信息技术等知识。依托国家高技能人才振兴计划、农民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求学圆梦行动等，增加进城务工人员教育培训机会。推动相关互联网企业做好外卖、快递、直播、网约车、网约服务等新兴领域、新业态从业人员的科学素质提升工作。开展“众创杯”“创客揭阳”等创业创新大赛以及揭阳市职工职业技能大赛和技能竞赛等多层级、多行业、多工种的劳动和技能竞赛。组织开展小发明、小创造、小革新、小设计、小建议等群众性创新



“五小”竞赛活动，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

3.发挥企业主体责任和企业家示范引领作用。向企业宣传揭阳人才政策，发挥企业的承载功能和主体作用，在“海智计划”“科创中国”“智汇中国”等平台建设取得新突破。探索建立企业科技创新和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提升的双促进机制。鼓励企业积极培养使用创新型技能人才，在关键岗位、关键工序培养使用高技能人才。弘扬企业家精神，提高企业家科学素质，引导企业家在爱国、创新、诚信、社会责任和国际视野等方面不断提升，做创新发展的探索者、组织者、引领者和提升产业工人科学素质的推动者。推动高等学校、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职业培训机构等，为产业工人终身学习、技术技能提升提供渠道。发挥社会组织作用，引导、支持企业和社会组织开展职业能力水平评价。

（四）实施老年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以提升信息素养和健康素养为重点，丰富面向老年人的科普资源供给的知识内容、渠道途径、方式方法，稳步提升老年人适应社会服务能力，增强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实现老有所乐、老有所学、老有所为。

1.优化社区老年人科普宣传服务。推动老年人健康科普进社区、进机构、进家庭，开展健康大讲堂、老年健康宣传周等活动，依托老年大学、老干部大学、社区科普场所、养老服务机构等，聚焦老年人就医、消费、金融、文体活动等高频场景，采取适合老年人的图文、视频、音频等方式，普及智能技术知识和技能，提升老年人信息获取、识别和使用



能力，有效预防和应对网络谣言、电信诈骗。普及合理膳食、食品安全、心理健康、体育锻炼、合理用药、应急处置等知识，提高老年人科学素养和生活品质。

2. 提高乡村老年人科学接纳和应用能力。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等多种方式，有针对性地向农村老年人宣传科学知识、反对封建迷信，提倡移风易俗。结合数字农村、智慧医疗等智能技术应用，引导农村老年人融入智慧社会。组织“科普报告团农村行”等活动，针对农村老年人开展健康类讲座，提高农村老年人运用科学服务健康能力。

3. 实施银龄科普行动。充分发挥基层老年群体社团、协会等在“崇尚科学、反对迷信”中的示范作用，组织形式多样、通俗易懂的戏曲、诗歌、书画等形式的科普活动。发展壮大老年志愿者队伍，吸纳更多优秀老专家加入科普讲师团、健康科普专家库等，在社区、农村、青少年科普中发挥积极作用。

（五）实施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进一步强化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对科教兴国战略、人才强国战略、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认识，提高科学决策能力，树立科学执政理念，培养一支弘扬科学精神、普及科学知识、运用科学方法的公务员队伍。

1. 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强化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对科学素质建设重要性和紧迫性的认识，促进公务员具备与其工作内容相关的基本科学知识，掌握基本的科学原理和科学方法，



树立科学执政理念，提高科学决策能力和科学履职水平，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2. 加强科学素质教育培训。贯彻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公务员培训规定》，完善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教育培训机制，把科学素质教育作为领导干部和公务员教育培训的长期任务和重要内容。各级党校的干部培训中，应有专门的科技发展前沿方面的知识和能力普及条例讲座，设置分类分级分行业的培训计划，加强前沿科技知识、全球科技发展趋势学习，突出科学精神、科学思想培养，增强把握科学发展规律的能力。大力开展面向基层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的科学素质培训工作。

3. 在考核录用中落实科学素质要求。不断完善领导干部和公务员考核评价机制。在领导干部和公务员任职考察等工作中，强化科学素质相关要求。

三、打造科学普及六项重点工程

在“十四五”时期实施6项重点工程，深化科普供给侧改革，提高供给效能，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构建主体多元、手段多样、供给优质、机制有效、开放有活力的全域、全时科学素质建设体系。

（一）实施科普信息化提升工程

加强科普资源开发和整合，提升优质科普内容资源创作和传播能力，多渠道推进数字科普建设，推动传统媒体与新媒体深度融合，建设即时、泛在、精准的信息化全媒体传播网络，服务数字社会建设。



1. 融合国家、省级科普信息化平台。依托和利用“广东科普”等省级科普传播品牌，建立完善科普资源库和科普资源名录，汇聚国内外优质科普资源。发展科普中国信息员队伍，推进科普中国e站转型升级，提升智慧科普传播能力。

2. 建设市级数字科普公共服务平台。依托“揭阳市数字政府”政务服务一体机做好科普宣传教育。从建设平台、汇聚内容、组建运营、保障机制等方面系统规划推进，推进科普与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深度融合发展。

3. 大力繁荣科普创作。扶持科普创作人才成长，培养科普创作领军人物，加强对优秀科普团队的支持。建立健全科普创作激励机制，支持高等学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科技类社会团体等单位及广大科技工作者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等重大题材开展科普创作。探索推动优秀科普作品、科普成果纳入科学技术奖励或者优秀成果评选范围。持续开展科普作品创作大赛等活动，促进科学与艺术结合，生产适合多渠道全媒体传播推广的科普作品。做好优质科普作品的推介与共享服务。

4. 打通科普信息化“最后一公里”。积极推进“互联网+科普”行动，创建乡村、社区、校园、农业科普e站建设单位，提升基层科普信息化服务能力。大力发展新媒体科学传播，建立科学传播融媒体联盟，促进媒体与科技界的沟通合作，增强科学传播的专业性和权威性。鼓励公共交通、户外



电子屏、楼宇电视等各类媒介增加科学传播内容，实现科普内容多渠道全媒体传播。推动优质科普资源向乡村振兴地区、革命老区、边远山区等欠发达地区倾斜和下沉。

（二）实施科技资源科普化工程

建立完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不断增强科技创新主体科普责任意识，充分发挥科技设施科普功能，提升科技工作者科普能力。

1. 建立完善科技资源科普化机制。各级人民政府制定相关配套政策措施，支持和引导企业利用社会资本整合科普资源和创新要素，开展科普产品研发与创新，推动科普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发展。各级教育、科技、农业农村、卫生健康等主管部门发布科技项目指南时，应对具有科普价值的科研项目提出科研成果科普化的要求，并给予相应的支持。利用财政性资金或国有资本建设的国家和省、市各类实验室、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重大工程、创新创业基地等可以优先认定为市级科普教育基地，提升社会科普资源的利用效率。

2. 全方位利用科技资源开展科普活动。支持和指导高等学校、科研机构、企业、科学共同体利用科技资源开展科普工作，开发开放科普资源。依托现有的科技馆、博物馆、纪念馆、校史馆等设施和资源，打造一批科学家博物馆和科学家精神教育基地。拓展科技基础设施科普功能，鼓励落户揭阳的省重点实验室、市重点实验室和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等创新基地面向社会开展多种形式的科普活动，引导科普对象走进科学现场。利用现代科技手段、新媒体、影视资源



等，以互联网、数字屏幕、电视台等为播放平台，不断拓展更广阔的科普空间。

3. 强化科技工作者的科普责任。把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加强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作为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工作。加强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建设，深入开展科学道德和学风建设宣讲活动，引导广大科技工作者坚守社会责任，自立自强，建功立业，成为践行科学家精神的表率。鼓励和支持获得省级、市级以上科学技术奖的成果、科研重点项目或者重大项目成果科普化，通过公众通俗易懂、喜闻乐见的科普视频、图书、实物模型等形式，向社会广泛宣传推介。做好“科技工作者日”“揭阳最美科技工作者”等优秀科技工作者和优秀科普工作者的宣传表彰工作。鼓励科技工作者通过在线视频与大众交流对话，通过宣传教育、能力培训、榜样示范等增强科技人员科普能力，针对社会热点焦点问题，主动、及时、准确发声。

（三）实施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建立政府引导、多渠道投入的机制，增加科普基础设施总量，优化科普基础设施布局和结构，实现资源合理配置、高效利用，服务均衡化、广覆盖。

1. 加强科普基础设施建设的统筹规划。将科普基础设施建设纳入地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或其他专项规划，并与地方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相衔接。有条件的县（市、区）人民政府可以编制科普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统筹谋划建设科技场馆和科普设施，依托各类社会设施和公共资源，推动建设



具备科普教育、培训和展示等功能的综合性科普活动场所，不断提高科普基础设施的覆盖面和使用率。

2. 创新构建现代科技馆体系。建设完善与人口和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市级综合性科普场馆，配备必要的专职人员。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可以根据实际建设有地方特色的科普场馆，在基层公共设施中增加和完善科普功能；可以通过财政补助方式，引导社会资金投资建设科普场馆，并向社会公众开放。推进科技馆免费开放，提高管理运营水平，提升服务质量和能力。到2025年，全市40%以上的县（市、区）建成1座以上实体科普馆，并利用现代信息技术，推动现有科技馆的改造升级和功能拓展。推进数字科技馆建设，统筹流动科技馆、科普大篷车、农村中学科技馆建设。加大特色科普展品研发和共享。

3. 大力加强科普教育基地建设。按照激励和约束并重原则，加强科普教育基地的创建、认定和动态管理工作。积极开展全国、省级、市级科普教育基地创建活动。鼓励和支持各行业各部门建立科普教育、研学等基地，提高科普服务能力。到2025年，全市建设国家级科普教育基地4个以上，省级科普教育基地40个以上，市级科普教育基地100个以上。依托现有科技教育资源建立中小学科普教育实践基地，鼓励各学校建立科普场馆、科普专栏和科普角等，设计与科学课程有机结合的活动项目。力争在2025年前我市创建科技小镇取得零的突破。

4. 加强各类科普阵地建设。在城市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



建设中融入科普元素，推动各地结合高校职校、自然保护地、旅游景点、主题公园等规划建设，促进相关设施的一体化发展和综合利用，建设各类科普馆。推进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等公共设施开展科普活动，拓展科普服务功能。鼓励和支持公园、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机场、车站、码头、宾馆、银行、商场、电影院等公共场所，飞机、列车、客车、客轮等公共交通工具，设立向公众开放的科普设施或者提供科普服务。

（四）实施基层科普能力提升工程

建立健全应急科普协调联动机制，加强各级各类科普组织和科普人才队伍建设，显著提升基层科普工作能力，基本建成平战结合应急科普体系。

1. 完善基层科普服务体系建设。构建市域建设资源集散中心、县域组织落实，以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党群服务中心、县（市）区级学（协）会、企业（园区）科协、高校（科研院所）科协、新经济组织（新社会组织、新型研发机构）科协等阵地为依托的基层科普服务体系。开展科普示范县（市、区）创建活动。深化“3+1”基层科协工作机制，探索建立基层科普展览展示资源共享机制。

2. 建立科普常态化工作机制。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全国科普日、科技活动周、双创活动周、防灾减灾日、食品安全宣传周、119消防宣传日等活动。鼓励有条件的县（市、区）开展全领域行动、全地域覆盖、全媒体传播、全民参与共享的全域科普行动。将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科普



工作机制纳入本级突发事件应急工作整体规划和协调机制。加强应急科普专家队伍建设，提升各级领导干部、应急管理人人员和媒体人员的应急科普能力。有效开展各种形式的应急科普主题宣教活动，全面推进应急科普知识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提高公众对突发公共事件的应急处理能力。

3. 加强专兼职科普队伍建设。建立完善科普人才培养、使用和评价制度，引导和激励科技工作者履行科普责任，将科普成果和科普工作实绩纳入相关专业技术职称评审、绩效考核指标。为科普工作作出重要贡献的组织和个人予以表彰和奖励。开展科学教师等培训和研修活动，组建教师科普队伍。培养农村、社区实用科普人才，支持基层科协组织与科研机构和高等院校专业组织等开展交流合作，提高“科普惠农”“科普惠民”的能力和水平。

4. 壮大科技志愿者队伍。完善科技志愿服务管理制度，加强市科技志愿服务总队建设管理，推进科技志愿服务专业化、项目化、规范化、常态化发展。探索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党群服务中心、社区服务中心（站）等，对接科技志愿服务资源与社会需求，推广群众点单、社区派单、部门领单、科技志愿服务队接单的订单认领模式。开展学会科技志愿服务基层行、科技志愿优秀项目展评、科技志愿工作骨干培训交流、先进典型评选等活动。鼓励教师、医生、学生、媒体工作者等发挥自身专业特长和优势，参与科技志愿服务活动。积极组织“院士专家基层行”“中



青年科学家地市行”等特色志愿服务品牌活动。

（五）实施科普产业繁荣工程

制定实施培育和壮大科普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加强科普产业市场培育，加强科普产业新技术、新产品的研发、生产和推广，不断提高科普产业发展规模和水平。

1. 加强对科普产业发展的扶持和引导。建立完善培育和壮大科普产业准入政策、财税政策、金融政策、人才政策、科普产业用地等政策体系和服务体系。发展改革、教育、科技、工业和信息化、自然资源、农业农村等部门可以设立财政性科普产业促进项目，加大对公益性科普产品和社会服务的支持力度。科普产业用地享受科研用地同等待遇。加大对科普龙头企业的扶持力度。鼓励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兴办各类科普文化产业。

2. 推动科普市场化产业化。结合商业模式和商业化设计，做到“科学”和“普及”的统一，公益性与市场化并行，从群众需求出发，增加市场化供给，丰富科普的内容和服务。积极引入和扶持一批优秀科普企业、龙头科普企业参与，积极搭建科普产业的研发、生产、销售、服务全产业链。加快推进科普展览、科普图书、科普影视、科普玩具、科普旅游等科普产业发展。促进科普与教育、医疗、旅游等融合发展，催生具有科普功能的新业态。加大对科幻产业发展的支持力度。鼓励有条件的企业以及科幻原创作品创作与转化，成立科幻中心、想象力研究中心、未来研究中心等。建设科幻主题场景，举办各类科幻主题活动。加强推动科普



产业同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深度融合，完善具有揭阳特色的科普产业体系。

3. 强化科普市场主体和人才培育。积极引导企业拓展、参与科普领域；依托高校、职校人才优势，培育工业现代化设计、机械结构设计、软件开发等多领域人才；谋划开发工业旅游线路、农业创新旅游线路；利用VR等新技术，提高场景演示、产品展示的科技含量和运营效果。

（六）实施科学素质国际交流与合作工程

拓展科学素质建设交流渠道，搭建开放合作平台，丰富交流合作内容，提升开放交流水平。借鉴先进经验，为全市科技创新注入新活力。

1. 搭建科技产业交流合作平台。依托中德金属生态城、大南海石化基地、高新技术开发区等开发平台，加强与国内外科技企业和国际技术转移服务机构进行项目对接交流。利用区位优势，深化产业发展、公共卫生、绿色发展、科技教育、文化艺术、旅游会展等领域合作，逐步探索和拓展其他领域的交流互鉴。

2. 搭建国际展会科技交流平台。办好中德（欧）中小企业交流会，支持各园区、协会举办各类专业技术和科技研发学术交流会，鼓励企业参加“一带一路”科技人才交流活动。

3. 搭建公众科学素质国际化交流合作平台。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科学传播人才培养、科学素质评测及研究等领域的交流合作。开展科学教育、传播和普及的双边、多边合作



项目，促进科普产品交流交易。开展青少年交流培育计划，拓展合作领域，提升合作层次。加强青少年和教育、媒体、文化等领域科技人文交流。

四、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市政府建立科普工作联席会议制度，负责领导全市科学素质建设工作。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负责领导当地《科学素质纲要》实施工作，要把公民科学素质建设作为推动地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一项重要任务，纳入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总体规划，列入年度工作计划，纳入目标管理考核。各地要因地制宜，制定本地区“十四五”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的实施方案，完善工作机制，加大政策支持和经费投入，全面推进全市公民科学素质建设。

市科协要充分发挥市科普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综合协调作用，负责牵头制定科学素质建设工作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各有关单位要主动担当作为，按照工作职责，加强分工协作，共同推进各项工作目标任务落实到位。

（二）建立健全机制

建立完善方案实施机制。各级科学素质纲要实施工作办公室与政府科普工作联席会议制度融合运作，加强统筹协调、工作研究和经验交流，出台相关政策文件，开展专项科学素质提升行动，不断提高科学素质建设工作的效能。

建立健全科普动员激励机制。充分调动社会各界参与科普的积极性，进一步形成党委领导、政府负责、部门分工协



作、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良好氛围。充分调动专兼职科普人才和志愿者积极性，依据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对在科学素质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的集体和个人给予奖励和表彰。

建立健全监测评估机制。依据《科普法》和《广东省科学技术普及条例》，开展公民科学素质调查和统计工作，为本方案实施和监测评估提供依据。加强对本方案实施工作的督促检查，适时对部门、地方的实施工作进行检查、评估和通报，推动工作任务落实。

（三）完善保障条件

完善法规政策。各级人民政府在制定和执行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相关专项规划以及有关科学技术教育、传播与普及的规章政策时，要体现公民科学素质建设的目标和要求。

保障经费投入。各级人民政府将科普经费列入同级财政预算，逐步提高科普经费的投入水平，保障科普工作顺利开展。各有关部门切实承担起本方案分工任务，按照市预算管理的规定和现行资金渠道，统筹考虑和落实所需经费。鼓励个人、企业、社会组织等社会力量设立科普资金，用于资助科普事业。

加强理论研究。围绕有效应对新科技、新应用带来的科技伦理、科技安全、科学谣言等挑战，开展科学素质建设理论与实践研究。

（四）明确进度安排

启动实施。2022年，推动和指导各地制定“十四五”全



民科学素质工作实施方案，各有关部门制定落实相关工作任务的具体方案或措施，并做好动员和宣传工作。

深入实施。2022—2025年，持续完善工作机制，加强检查评估，针对薄弱环节，解决突出问题，及时补齐短板，全面推进各项目标任务的完成。

总结表彰。2025年，对“十四五”期间我市全民科学素质工作进行总结和评估，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开展表彰奖励。

附件：揭阳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工作分工表



附件

揭阳市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规划纲要 实施方案工作分工表

序号	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1	实施青少年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市教育局	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科技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卫生健康局、团市委、市科协、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2	实施农民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市农业农村局	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妇联、市科协、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3	实施产业工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市总工会	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市场监管局、团市委、市妇联、市科协、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4	实施老年人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市卫生健康局	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老干部局、市民政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市场监管局、市科协、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5	实施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提升行动	市委组织部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科技局、市科协、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序号	工作内容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6	实施科普信息化提升工程	市科协、市科技局	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教育局、揭阳广播电视台、市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7	实施科技资源科普化工程	市科技局	市教育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民政局、市科协、市社科联、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8	实施科普基础设施建设工程	市科协	市发展改革局、市委宣传部、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林业局、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9	实施基层科普能力提升工程	市科协	市委组织部、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市文明办、市民政局、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市应急管理局、团市委、市农业农村局、市地震局、市气象局、市消防救援支队、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10	实施科普产业繁荣工程	市科技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发展改革局、市教育局、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卫生健康局、市科协、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
11	实施科学素质国际交流与合作工程	市科协	市外事局、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团市委、各县(市、区)政府(管委会)